



副本

检测 报 告

编号: 241780P20910-02

检测类别: 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: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月废水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: 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江苏鑫翰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



说 明

一、本报告须经授权签字人签字, 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后方可生效。

二、对于本公司采集、分析(含本公司委外分析)的样品, 本公司对采集时的样品负责; 对于来样送检样品, 仅对来样负责。

三、用户对本报告提供的检测数据若有异议, 可在收到本报告15日内, 向本公司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的方式均可, 超过申诉期限, 概不受理。

四、未经许可, 不得复制本报告, 经同意复制的复印件, 应有我公司加盖公章予以确认; 任何对本报告未经授权之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属违法, 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, 我公司保留对上述违法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五、我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单位名称: 江苏鑫翰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: 江苏省盐城市东台市东台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10号

邮政编码: 224200

电话: 0515-85108686

江苏鑫翰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
检测报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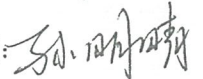
受检单位	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东台市高新技术园区北区 (头灶镇) 纬二路6号
联系人	孙志俊	联系电话	13816014888
委托单位	盐城常林环保科技有限公司	地址	东台市高新技术园区北区 (头灶镇) 纬二路6号
联系人	孙志俊	联系电话	13816014888
采样日期	2024/10/21	分析日期	2024/10/21~2024/10/23
检测单位	江苏鑫翰环境监测科技有限公司	采样人员	周鹏程、丁丁
检测内容	检测点位、项目和频次见附表1。		
检测依据	1、分析方法见附表2； 2、该报告中检测点位、方法由委托单位指定或确认。		
检测结果	废水检测结果详见表1。		
编制： 复核： 审核、签发： 职务：副总经理  检测检验专用章 检验检测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：2024.11.19			

表1 废水检测数据表

检测日期	点位名称	点位编号	分析项目	第1次	单位
2024/10/21	雨水放口 (DW002)	S2	检测时刻	13:33	/
			悬浮物	12	mg/L
			化学需氧量	6	mg/L
			汞	ND	mg/L
			镉	ND	mg/L
			铬	0.08	mg/L
			铅	ND	mg/L
			镍	0.156	mg/L
			铜	0.36	mg/L
			砷	4×10 ⁻⁴	mg/L
			感官描述	无味、无油膜、透明、无色	/

注：1、“ND”表示未检出，检出限见附表2；
2、雨水放口(DW002)S2中镉、铬、铅、镍、铜、砷、汞分别为总镉、总铬、总铅、总镍、总铜、总砷、总汞。

附表 1: 检测点位、项目和频次

点位类别	点位名称	点位编号	天次	每天次数	检测项目
废水S	雨水放口 (DW002)	S2	1	1	悬浮物,化学需氧量,汞,铬,铅,镍,铜,砷,镉

附表 2: 检测依据一览表

点位类别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检出限/最低检出浓度	结果单位
废水S	镉	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5	mg/L
	铊	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3	mg/L
	化学需氧量	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-2017	4	mg/L
	镍	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07	mg/L
	铅	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1	mg/L
	铜	水质 32种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776-2015	0.04	mg/L
	悬浮物	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/T 11901-1989	4	mg/L
	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锑和铋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/T 694-2014	4×10 ⁻⁵	mg/L
	砷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锑和铋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/T 694-2014	3×10 ⁻⁴	mg/L

附表 3: 仪器设备一览表

序号	编号	名称	型号	当前检定日期	检定有效日期
1	YQ-S047	电子天平	BSA224S-CW	2024/4/23	2025/4/22
2	YQ-B038	自动回零滴定管 (白色酸碱两用)	50.00ml	2024/9/20	2025/9/19
3	YQ-S062	原子荧光光度计	AFS-8510	2024/4/23	2025/4/22
4	YQ-S116	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	ICAP 7200 Duo	2024/4/23	2025/4/22

附表 4: 人员上岗证一览表

序号	姓名	上岗证号	发证日期	是否有效
1	周鹏程	2020081231	2023/12/29	有效
2	丁丁	2024061183	2024/6/11	有效
3	刘云芳	2019012219	2023/12/29	有效
4	肖苏云	2024093087	2024/9/30	有效
5	王沁	2023100770	2023/12/29	有效
6	李宇	2022090762	2023/12/29	有效

附图1:检测点位图

图片名称	图片
废水S检测点位示意图	  注：★为废水检测点位。

-----报告结束-----